

# 社團法人台灣醫事檢驗學會 人員驗證委員會

## 公正性宣言

人員驗證委員會(以下簡稱本委員會)秉持公平公正原則，承諾確保對驗證活動之公正性，恪遵以下政策：

1. 本委員會為執行人員驗證之最高管理階層並負責驗證活動之公正性，將組織架構、政策和程序予以文件化，以管理其公正性並保證公正地進行驗證活動。
2. 基於客觀結果進行決策，本委員會訂立人員驗證之政策和程序，對申請人、應試者及被驗證者公平公正地辦理相關人員驗證作業。
3. 本委員會不以不當財務或其他限制條件，例如以學會或團體會員為由，不公平地限制或禁止申請人與應試者取得驗證。
4. 本委員會保證於從事人員驗證業務時保持專業獨立公正，不得接受不當招待、餽贈或其他不正利益，不得允許商業、政治、財務及其他內外部壓力危害驗證活動之公正性。
5. 本委員會以持續性的方式，確認對其公正性之威脅，包括來自其活動、相關機構、本身關係、或其人員關係而產生之威脅。
6. 本委員會分析驗證活動所引起之潛在利益衝突，並文件化以證明如何管理或排除該等威脅，或如何將該等威脅降至最低。所有已確認之潛在利益衝突來源，不論是來自本委員會內部(例如指派責任的人員)，或來自其他人員、機構或組織之活動所引起者，皆應予以涵蓋。
7. 本委員會建立及管理驗證活動，以保護其公正性，包括利害相關者之均衡參與。
8. 人員驗證決定由初審及複審機制認定，以確保驗證決定之公正性。

